

武汉市新洲区卫生健康局

关于开展 2023 年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按照省、市、区有关文件精神，2023 年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现已启动，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全区各医疗卫生单位高、中、初级专业技术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公需课培训、医疗卫生知识培训。

1、公需课培训：

武汉人事人才培训网上提供的 2023 年公需课程（包括必修课 4 门），自己注册免费学习，考试。不得少于 30 学时。

2、医疗卫生知识培训：

（1）培训内容为医学基础知识和临床医学知识；

（2）所有参加培训人员学时为 60 学时，费用 120 元；（按照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文件规定）

（4）学分登记：报名时请带好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交学校，待培训学习、考试合格后，凭自己发票，由培训学校发给 2023 年继续教育学时证明；

~~（5）没有完成 19、21、22 年学时任务的同志（每年不少于~~

90 学时)，公需课可以在《武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》线上免费自学相应年度 30 学时；专业科目由我校组织培训学习、待考试合格后，发给相应年度 60 学时证明（费用按照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文件规定，每年 120 元）。

（6）特别说明：20 年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（国卫科教函【2020】397 号）文件规定：对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、科研攻关人员，可视同完成当年继续医学教育任务，继续教育学时证明由本单位负责确认。

三、报名及培训考试时间：

- 1、报名时间：7 月 16 日；（市二卫校教学楼一楼）
- 2、培训时间：7 月 17 日—7 月 22 日；（市二卫校教学楼二楼）
- 3、考试时间：7 月 23 日上午 8:30。（统一到教学楼 2-4 楼参加考试）

联系人：刘超华 李珍 联系电话：58901865

